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我们作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，现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，具体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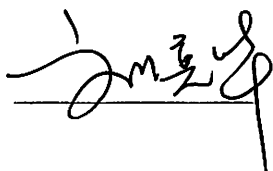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2022 年度，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1,320.38 万元；截至报告期末，对外担保余额 1,241.6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 0.47%，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，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，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二、报告期内所发生的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合理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、稳健开展。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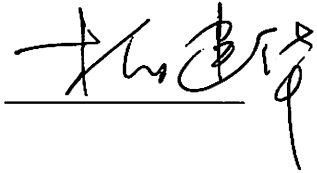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刘奕华'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刘奕华

2023 年 4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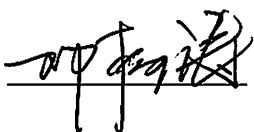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柳建华' (Liu Jianhua)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柳建华

2023 年 4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Deng Baitao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.

邓柏涛

2023 年 4 月 21 日